

新竹市 114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

「研習主題：幼兒園課程發展趨勢－主題融入學習區的探究」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10 月 14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35602421 號函辦理。

二、目的：

- (一) 介紹幼兒園課程的最新發展趨勢，特別聚焦於強化幼兒自主學習之課程規劃。因此「探究式主題」及「主題融入學習區」皆屬符合課綱素養取向教學之創新教學模式。
- (二) 透過理論分析與實務案例分享，提升教師規劃探究性主題課程並學習如何將課程主題整合進不同學習區，使教學更加豐富多元。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新竹市東區東門國小附設幼兒園

(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 03-5222109#4100。林品君主任)

五、研習地點：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 1 樓

六、參加對象：新竹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4 年 5 月 24 日(星期六)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教保專業〕標籤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遲到 30 分鐘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九、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

- (一) 本市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 50 人。
- (二) 報名時間：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開放報名為:114 年 4 月 24 日～5 月 16 日)。
- (三) 錄取與請假：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個人信箱收取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

十、錄取原則：(第一項與第二項為一般教保研習錄取規則,請勿刪除)

- (一) 本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園長、負責人、編制內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 (二)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限額錄取：
 - 1. 收托 150 人以下園所，每園限額 1-2 名原則錄取。
 - 2. 收托 150 人以上園所，每園限額 4 名原則錄取。
- (三) 如有學員臨時請假，現場人員依到場時間先後順序依序遞補。

十一、 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 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
9：00 ～ 12：00	1.幼兒園探究式主題課程的理念與重要原則 2.探究式主題之主題網書寫與探究軸線發展： 教學現場實例分析與問題討論	詹文娟 助理教授 /張晏瑤老師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 教育學系(退休) /新竹市茄苳國小附 幼教師
12：00 ～ 13：00	午 餐 (休息)		
13：00 ～ 16：00	3.探究式主題的延伸與擴展:運作實例分析與 問題討論 4.現場提問、討論與回饋。	詹文娟 助理教授 /張晏瑤老師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 教育學系(退休)/ 新竹市茄苳國小附 幼教師

※有關講座助理鐘點費為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人員始得以編列，並請詳細敘明助理講座之授課內容，至於協助處理課程之行政工作相關人員，不予補助。

十二、 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講座： 詹文娟 教授	學歷： ●美國印第安那州普渡大學 PURDUE 博士(資優教育)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UCLA 碩士(學前教育) 經歷： ●清華大學幼教系 專任助理教授(退休) ●新竹教育大學幼教系 專任助理教授 ●交大附幼兒園長 其他相關背景： ●新竹縣國幼班輔導教授 ●新竹市教保輔導團顧問 ●研究專長：多元智能理論與應用、嬰幼兒評量、創造性課程、幼兒課程與教學
助講： 張晏瑤 老師	學歷： ●中華大學行政管理研究所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幼保系 經歷： ●2024 KDP 全國學校經營與教學創新國際認證獎優等 ●109~新竹市茄苳國小附幼教師 ●106-108 新竹縣興隆國小附幼教師 ●103-105 苗栗縣文華國小附幼教師 ●102 竹教大華德福師訓實務課程講師 ●101-102 新竹市西門國小附幼教保員 ●96-100 新竹市私立天堂鳥幼兒園園長

十三、 工作人員分配表：(工作人員總數為本場次學員數的 1/10)

工作項目	工作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1 名
簽到、場地佈置	1 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1 名

十四、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十五、 附則：**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六、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五)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六) 當天只提供學員機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